

沂源县人民政府

源政字〔2018〕50号

沂源县人民政府 关于将“鲁原香白酒传统酿造技艺”“宋家浆豆腐制作技艺”增补为沂源县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进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，根据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有关规定，县政府同意将“鲁原香白酒传统酿造技艺”“宋家浆豆腐制作技艺”两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增补为沂源县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，现予公布。

附件：沂源县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增补名单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沂源县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增补名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分布区域
1	鲁原香白酒传统酿造技艺	传统技艺	沂源县
2	宋家浆豆腐制作技艺	传统技艺	沂源县

沂源县... 沂源县... 沂源县...

项目	类别	数量	备注
...
...
...